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孜芬
電話：035286661
傳真：035262695
電子信箱：0231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436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家扶第九屆家扶基金會兒童保護宣導創意設計兒童繪畫競賽辦法
(376580000A_11300436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辦理「第九屆家
扶基金會-兒童保護宣導創意設計」兒童繪畫競賽辦法及
相關附件與報名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3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300305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活動內容倘有詢問事項，請逕洽該會業務承辦人：張
邦汎專員（04-22061234分機1735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
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